

丰顺县汤南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
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
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

1. 项目背景

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、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、重要指示精神，紧紧抓住“百千万工程”发展契机，汤南镇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严格落实县委、县政府工作要求，以高质量发展为牵引，勠力同心、攻坚克难，扎实推进“百千万工程”。

2. 项目实施内容

依据《汤南镇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》，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开展榕江北河乡村振兴示范带项目租地、乡村振兴、人居环境整治及日常工作。项目支出实施期：2023年1月1日-12月31日。

3. 项目资金概况

（1）资金安排情况

本项目资金来源由县级财政统筹，2023年预算安排资金220.00万元，资金到位率100%。

（2）资金使用情况

根据汤南镇政府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，当年县级财政预算安排资金220.00万元。截至评价基准日，累计支出金额224.82万元，资金支出率为102.19%。

（二）项目决策情况

该项目根据贯彻落实《中共梅州市委关于贯彻落实〈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实施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促进

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决定〉的实施方案》和《中共丰顺县委关于贯彻落实〈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实施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决定〉的实施方案》等文件立项，立项依据充分，程序较为规范。

（三）项目绩效目标情况

根据《汤南镇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》，该项目的绩效目标为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严格落实县委、县政府工作要求，以高质量发展为牵引，扎实推进“百千万工程”，全面完成各项工作目标任务。

二、评价结论

评价组结合材料审核、现场评价等情况，从项目决策、管理、产出、效益等 4 个维度进行了综合评价分析。2023 年丰顺县财政局安排专项资金 220.00 万元，用于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经费。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经费项目有序推进，改善人居环境，提升乡村风貌和人民群众的幸福感。但在绩效评价过程中，评价组也发现项目在目标设置、过程管理等方面还存在一些改进空间。

本次评价结果分为五个等级：100-90 分（含 90 分）为优，90-80 分（含 80 分）为良，80-70 分（含 70 分）为中，70-60 分（含 60 分）为低，60 分以下为差。结合书面评审与现场评价情况，对照既定评价指标体系的各项指标及其评分细则，综合评价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经费项目绩效得分为 85 分，评定等级为“良”。得分情况如下表：

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表

评价维度	分值	评价得分	得分率
决策	15	12	80%
管理	25	18.50	74%
产出	30	27.5	91.67%
效益	30	27	90%
综合评价	100	85	85%

三、绩效指标分析

在本次评价中，一级指标分别为决策（15 分）、管理（25 分）、产出（30 分）和效益（30 分）。

（一）决策分析

该指标分值 15 分，下设项目立项、资金落实两个二级指标。

1.项目立项。（分值 12 分，得分 10 分）

项目立项主要考评论证决策、目标设置、保障措施。

（1）论证决策。（分值 4 分，得分 4 分）

该项目根据贯彻落实《中共梅州市委关于贯彻落实〈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实施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决定〉的实施方案》和《中共丰顺县委关于贯彻落实〈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实施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决定〉的实施方案》等文件立项，立项依据充分，程序较为规范。

（2）目标设置。（分值 6 分，得分 4.5 分）

完整性。（分值 2 分，得分 2 分）因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经费项目是年度经费类项目，填写的是《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》，申报表设置了总体绩效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，目标设置较完整。

合理性。（分值 2 分，得分 1.5 分）根据《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》，总体绩效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一致，但产出指标-数量指标-配套实施完成率（%）的设置与绩效目标、项目属性特点关联度较弱，不够符合客观实际，酌情扣 0.5 分。

可衡量性。（分值 2 分，得分 1 分）根据提供的《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》，绩效指标未见设置可衡量的效果指标，可衡量性较差。酌情扣 1 分。

（3）保障措施。（分值 2 分，得分 1.5 分）

制度完整性。（分值 1 分，得分 0.5 分）汤南镇政府于 2023 年 4 月修订《汤南镇机关工作管理制度》，但未见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规范专项资金的使用，酌情扣 0.5 分。

计划安排合理性。（分值 1 分，得分 1 分）该项目严格按照汤南镇关于贯彻落实《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实施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决定》的实施方案执行，项目计划安排合理。

2.资金落实。（分值 3 分，得分 2 分）

资金落实主要考评资金分配。

资金分配。（分值 3 分，得分 2 分）

资金分配合理性。（分值 3 分，得分 2 分）

根据汤南镇政府提供的项目相关凭证及附件，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经费主要用于提升人居环境整治，推进“三清三拆三整治工作”，购买清扫保洁服务、完善道路基础设施等，资金分配合理。但未见具体资金分配方案，酌情扣 1 分。

（二）管理分析

该指标分值 25 分，下设资金管理、事项管理两个二级指标。

1.资金管理。（分值 15 分，得分 10.5 分）

资金管理主要考评资金支付、支出规范性。

（1）资金支付。（分值 3 分，得分 2.5 分）

2023 年县级财政预算安排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经费项目资金 220.00 万元，实际到位资金 220.00 万元，实际支出 224.82 万元，资金支出率为 102.19%，酌情扣 0.5 分。

（2）支出规范性。（分值 12 分，得分 8 分）

评价组现场抽查项目支出凭证及相关附件，检查附件签署情况，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。从核查情况看，实施单位预算执行程序较为规范，未发生调整，未发现超范围支出的情况。但发现部分会计核算不够规范的问题，如：部分支出未按规定做预算会计、部分清洁服务费的核算未设置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经费明细科目。酌情扣 4 分。

2.事项管理。（分值 10 分，得分 8 分）

事项管理主要考评实施程序、管理情况。

（1）实施程序。（分值 5 分，得分 5 分）

汤南镇政府根据汤南镇关于贯彻落实《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实施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决定》的实施方案严格执行，实施程序较为规范。

（2）管理情况。（分值 5 分，得分 3 分）

现场了解，汤南镇政府实施的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，制定了 2023 年分工表，但未见相关监管制度建设、未见监督检查记录等，未见制定项目资金管理机制，酌情扣 2 分。

（三）产出分析

该指标分值 30 分，下设经济性、效率性两个二级指标。

1.经济性。（分值 5 分，得分 3.5 分）

经济性主要考评预算控制、成本控制。

（1）预算控制。（分值 2 分，得分 1.5 分）

2023 年度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经费预算金额 220.00 万元，实际支出金额 224.82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102.19%，超预算执行，酌情扣 0.5 分。

（2）成本控制。（分值 3 分，得分 2 分）

项目资金支出范围严格按照相关规定，未超范围使用项目资金，但支出总额超预算金额，成本控制不够理想，酌情扣 1 分。

2.效率性。（分值 25 分，得分 24 分）

效率性主要考评完成数量、完成进度、完成质量。评价组依据项目属性，结合项目实施内容及目标，参照汤南镇政府年初设置的产出指标、项目实施的有关文件等内容综合考量项目产出的效率性，设置数量指标、时间指标、质量指标

评分标准及其分值权重。

(1) 完成数量。（分值 8 分，得分 7 分）

清理拆除危旧房屋、旱厕的数量。（分值 8 分，得分 7 分）根据《汤南镇关于 2023 年工作总结和 2024 年工作计划的报告》《汤南镇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》，以实施汤南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推进“百千万工程”，清理拆除危旧房屋、旱厕等 7 处共 1900 平方米。但该 7 处共 1900 平方米只涉及阳光村、新埔园村、长坑村三个村，普及面不够广。酌情扣 1 分。

(2) 完成进度。（分值 8 分，得分 8 分）

项目按时完成情况。（分值 8 分，得分 8 分）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，该项目金额 220.00 万元，项目完成年度 2023 年，截止评价基准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项目支出总额 224.82 万元，按时完成该项目。

(3) 完成质量。（分值 9 分，得分 9 分）

该项目以实施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推进“百千万工程”，通过清理拆除危旧房屋、旱厕、清理河道等系列整治行动，改善“脏乱差”问题，提升乡村风貌，提升人民群众镇村生活的幸福感。

(四) 效益分析

该指标分值 30 分，下设效果性、公平性两个二级指标。

1.效果性。（分值 25 分，得分 22 分）

(1) 社会效益。（分值 15 分，得分 15 分）

2023 年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经费项目，深化了人居环境

整治，提升了乡村风貌，推进了汤南镇榕江北河乡村振兴示范带项目，在建设宜居宜业的和美乡村的道路上向前迈进了一大步，同时也提升了群众镇村生活的幸福感。

（2）可持续发展。（分值 10 分，得分 7 分）

该项目主要以实施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推进“百千万工程”，2023 年度共清理拆除危旧房屋、旱厕等 7 处共 1900 平方米。但该 7 处共 1900 平方米只涉及阳光村、新埔园村、长坑村三个村，普及面不够广，且人居环境整治仅为“百千万工程”的一小部分，贯彻落实“百千万工程”依然任重道远。酌情扣 3 分。

2.公平性。（分值 5 分，得分 5 分）

公平性主要考评群众满意度。

满意度。（分值 5 分，得分 5 分）根据汤南镇政府提供的《关于 2023 年梅州市实施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考核评价结果的通报》（梅市“百千万工程”指挥部〔2024〕21 号），对丰顺县考核评价结果通报显示，汤南镇获得“优秀”等次。

四、主要绩效

一是深化人居环境综合整治，清理拆除危旧房屋、旱厕等 7 处共 1900 平方米，“脏乱差”问题得到较大改善。二是全面落实河长制，持续开展河道清漂和清杂，营造清洁安全水环境。三是配合开展 235 国道综合提升工程。做足做细群众工作，在道路两侧铺设平侧石、增设花坛侧石、绿化提升、人行道铺装、边沟整治等，同时对沿线房屋进行外立面

改造，完成种王上围节点提升，打造特色乡村风貌示范带。

五、存在问题

（一）目标设置方面，合理性和可衡量性存在不足

根据汤南镇政府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，产出指标-数量指标-配套实施完成率（%）的设置与绩效目标、项目属性特点关联度较弱，不够符合客观实际，且未见设置可衡量性的效果指标，绩效目标的可衡量性较差。

（二）过程管理方面，资金管理和事项管理过程存在不够规范的情况

支出规范性方面，存在会计核算不够规范的问题，如：部分支出未按规定做预算会计、部分清洁服务费的核算未设置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经费明细科目。监管有效性方面，未见监管制度建设，未见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推进过程中的相关监管记录。

六、相关建议

（一）加强源头规范，提升绩效目标管理质量

应加强绩效目标源头管理，进一步推进绩效管理提质增效。根据《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（试行）》（财预〔2021〕101号），项目单位在编制绩效目标时，要按照确定项目绩效目标、分解细化指标、设置指标值的三个步骤，逐步分解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。同时，要加强项目绩效目标与指标的有机衔接，确保任务相互匹配、指标逻辑对应、数据相互支撑。绩效目标应当与项目内涵性质及事业发展规划相关，涵盖政策目标、支出方向等

主体内容，体现项目主要产出和核心效果，坚持细化、量化，便于衡量评价。

（二）加强资金使用管理，加强对项目推进过程的监管

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，加强项目资金使用及会计核算的规范性，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，核算规范。建立健全项目监管制度建设，确保资金使用的透明度和合法性，加强对项目的过程监管并保留监管痕迹，通过不断优化资金管理流程，提升监管效能，持续有效推进“百千万工程”各项工作向前发展，助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迈向新台阶。